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之资产过户完成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 年 6 月 3 日和 6 月 28 日，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神股份”或“公司”）与中国化工橡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橡胶”）、Pirelli Tyre S.p.A.（以下简称“倍耐力”）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资产注入协议》及《资产注入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以现金向中国橡胶购买中车双喜轮胎有限公司 100%股权、青岛黄海橡胶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现金向倍耐力购买 Pirelli Industrial S.r.l（简称“倍耐力工业胎”）10%股权，同时以现金交易方式向倍耐力出售持有的焦作风神轮胎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焦作 PCR 公司”）8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依据前述协议，风神股份在土地分割工作完成后，将乘用车业务实际使用的 19.60 万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建筑物不动产权属证书过户至焦作 PCR 公司。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公告》（修订稿）（公告编号：临 2016-054）。

风神股份、中国橡胶和倍耐力签署了《交割确认函》，对焦作 PCR 公司的不动产权属证书办理事宜作出如下约定：风神股份承诺在不迟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完成将风神股份转移给焦作 PCR 公司的不动产权属证书变更至焦作 PCR 公司名下。具体详见 2016 年 10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之交割情况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66）。

近日，公司已将上述应转移至焦作 PCR 公司相关不动产（其中：1 宗土地面积计 196,603 平方米、7 宗房产建筑面积合计 165,401.75 平方米）的权属证书过户变更至焦作 PCR 公司名下，本次交易履行完毕。

特此公告。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4日